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风险提示

1.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存在一定的周期，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到资源投入、建设环境、事项审批等因素影响，存在未能按期建设完成的风险。
2. 本次投资项目投入建设后，可能面临宏观经济、行业政策、技术迭代、市场竞争等方面的经营风险，可能存在因上述经营风险导致无法实现预期项目投资收益的风险。
3. 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项目进展情况，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或佛塑科技）为进一步匹配锂电池隔膜基膜生产能力，扩大涂覆隔膜产能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，提升公司锂电池隔膜业务规模化供应能力和客户配套能力，全资子公司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金力新能源或河北金力）以及湖北金力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湖北金力）拟分别投资建设河北金力西区年产 17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、湖北金力年产 8.4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（以下合称本次投资项目）。

2026 年 10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审议委员会会议，审

议通过了《关于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西区年产 17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的议案》《关于湖北金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8.4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投资项目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026 年 10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西区年产 17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的议案》《关于湖北金力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8.4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本次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区年产 17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

1. 本项目情况

河北金力西区年产 17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，总投资约 53,691.46 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投资建设 24 台涂布机、分切机等相关设施及配套工程，预计投产后形成年产 17 亿平方米高端湿法锂电池涂覆隔膜产能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。

2. 金力新能源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	河北金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企业形式	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注册资本	58,216.5629 万元
经营范围	电池正极材料、电池隔膜、成品电池、超级电容器及其它动力电池材料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；高端无纺布、改性聚丙烯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；进出口贸易。
法定代表人	袁海朝
注册地址	河北省邯郸市永年区工业园区装备制造区建设路 6 号
股权结构	公司持股 100%

（二）湖北金力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8.4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

1. 本项目情况

湖北金力年产 8.4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，总投资约 27,319.44 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投资建设 12 台涂布机、分切机等相关设施及配套工程，预计投产后形成年产 8.4 亿平方米高端湿法锂电池涂覆隔膜产能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。

2. 湖北金力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	湖北金力新能源有限公司
企业形式	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注册资本	120,000 万元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新材料技术研发，新型膜材料制造，新型膜材料销售，塑料制品制造，塑料制品销售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。
法定代表人	王佳
注册地址	湖北省宜昌市枝江市仙女新经济产业园仙女三路以南、江汉大道以西
股权结构	金力新能源持股 100%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，新能源汽车与储能市场持续发展，下游电池企业对高端功能性涂覆隔膜的需求持续增长。本次投资建设河北金力西区年产 17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、湖北金力年产 8.4 亿平方米高端涂覆隔膜项目，产品为对基膜进行涂覆加工后形成的锂电池涂覆隔膜，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鼓励的发展方向以及市场发展趋势，将进一步匹配公司锂电池隔膜基膜生产能力，能够有效承接下游电池企业对高安全性涂覆隔膜的产能需求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，提升对区域核心客户的本地化配套服务能力与市场响应效率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综合市场竞争力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投资项目建设存在一定的周期，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到资源投入、建设环境、事项审批等因素影响，存在未能按期建设完成的风险。

（二）本次投资项目投入建设后，可能面临宏观经济、行业政策、技术迭代、市场竞争等方面的经营风险，可能存在因上述经营风险导致无法实现预期项目投资收益的风险。

（三）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项目进展情况，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（二）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与投资审议委员会审核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